

農政憶往外一章(下)

袁守成

蔣公嘉許具體指示

民國四十八年(一九五九)三月八日先總統蔣公介石巡視桃園縣復興鄉民衆服務站，由服務站負責人報告農村基層建設工作，蔣公頗爲嘉許，後來上官業佑兄告訴我：蔣公曾在中國國民黨中常會中講到農村基層建設工作並有具體指示。在推行基建正陸續達到高潮時，據說：有人批評：「黨來發動基建工作，不是黨政不分嗎？」這是一項誤解，老實說：中國國民黨是執政黨，黨的主義政綱政策，必透過政府實施，黨與政府不能脫節，黨如不發動民衆推行政令作建設性活動，黨便失去改革政治的立場，黨員與民衆組訓亦難納入正軌，黨與政不能與民衆脫節，黨失民衆則無基礎，政失民衆則政權動搖。得民之道，首在解決民生問題，亦即增加生產，改善人民生活，捨此而外，如欲得到民衆歡心，誠非易事。因此黨能掌握爲民衆服務的機會，發動民衆，推動民衆自己需要的民生建設，正是爲民衆服務的最好方法。既不破壞行政系統，又不違背現行政令，更不增加人民負擔，純粹是以民衆自身力量

，聯合地方原有機構，配合農村建設有關專業單位：農復會、環境衛生實驗所、紅十字會等，以補助地方政府之不足，這並不與地方政府衝突。人民所需要的事，政府固然該做，但有時不能全面顧到，社會團體與個人當做慈善或公益事業，也可以作，這樣朝野上下全體一致的合作，正是政治走上軌道的捷徑。此一認識和見解我於四十八年六月增訂臺灣省基建會所編印的基層民生建設參考資料第一輯時，曾在前言中一再申述(民國四十八年十一月廿五日我寫的瑣記裡有記載，也曾錄音)話雖如此，從政人員總覺顏面所關，黨部農運工作人員太少，頻添上這樣多的麻煩，在觀念上與歷來辦黨的習慣不同，遂種下以後交與政府辦理的誤解說法。

民國四十八年七月底，任覺五兄回任木柵革命實踐分院任主任，接任省黨部主任委員的是上官業佑兄，基建工作照常推動，但臺灣省基建會勢將改組，任覺五、上官業佑兩兄雖係舊好，仍須協調。於四十八年十月十七日開第一次基建會，大家都到，基建會改組，不設主委，祇設常委。請蔣夢麟先生、上官業佑、任覺五兩兄爲常務委員，我

和省黨部李守廉及農復會林詩且爲委員兼執行小組委員，我又是召集人，此會通過議案甚多並正式將工作項目再依順序列爲生產建設、文化教育、衛生保健、社會福利。因前配合不夠，察覺已晚，在基層民生建設實施綱要中，竟刪去「社會福利」，添一「改善生活」，改善生活是目的，而基建四大工作，均爲改善生活，此次更正，非常重要，但已經發出的文件中，均有改善生活而無社會福利，更正之決議案，承辦人又疏忽未通報週知，以致以後「社區發展」沿基建舊制，上列改善生活爲工作項目，一誤至今，深覺汗顏。

推動地方慈善公益

各縣市工作正展開，我有時還須親去，旅費自始至終都是我自出，這不算什麼！但時間總覺得忙不過來。陽明山研究院與分院合併，正式職員將裁去不少，更說不上新增職員，但基建會總應有一位常駐聯絡人。陳挺蘇兄先在木柵分院，後到省黨部，又轉回分院，均襄助基建事，但均非正式編制內職員，只支臨時補助費。分院合併時，我提出將陳納入編制內，秘書易秋潭兄說：

陳恐難安排！我說：我將我正式編制名額讓出，（吳兆業兄任分院主任，將我名位列入正式編制內）安排擬蘇！易說：那你將來應享福利，如貸款建屋、退休金等均喪失！我說：爲了公事辦得順利，私人權利事，就不必計較了！

爲了檢討和推進各縣市建委會，我建議開一次基建研討會，參加人員爲工作縣市輔導會委員、總幹事、建設局長、教育局（科）長、衛生院長、農會總幹事等，各縣市人員不但要將工作概況和將來計劃作口頭與書面報告，還須攜帶推行工作資料彙齊展覽，互相觀摩，重點在討論，先分組討論，指導員都是農復會、黨政有關機構之業務主管和技術專家。最後綜合討論，足踏實地的一一解決問題，要向有關機構洽辦的，我們都毫不推辭，負起責任，最難講話的農復會許世鉅組長和一些專家，都認爲這一次研究會非常有用。研討內容與研討時間表，是我動手擬訂的。任覺五兄說：希望研究院的訓練，逐漸照此方式，而研究內容也須力求如此具體。我現在還保留了一份研討會研討時間表，足資證明我們當時確在實事求是。也留了一張開幕時的照片，參加研討的是七十七人，均爲各縣市重要人員，四十九年二月廿七日報到，地點在木柵研究院，廿八日省去典禮，祇抽暇照了一張團體照。照相開始時，中央五組主任張寶樹兄，省黨部主委上官業佑兄，研究分院主任任覺五兄，互相讓位，久立不決，我一看座位中間有一高背椅，恐係院長蔣公來院時所用，我遂將高背椅移去，三人遂立即就坐。不管如何忙，凡事須先檢查，以免臨時發生問題。

省建委會管事的委員與各組組長，約同農復

會與有關機關人員，曾赴木柵樹林，和宜蘭桃園所屬各地，對基建事業作一次精密視察和輔導，藉機與各有關人員交換意見。例如在宜蘭礁溪住宿一晚，與農復會葛維廉談至午夜，彼聽我談話後，認爲基建爲建設農村最有效方法。我說明由民衆感覺自身需要，自覺而後自動興起，再由政府與有關機關輔導配合，成就不但普遍，而且能長久保持成果。自覺之發生，有賴於人之啓發促進，再輔以教育方法，方克有濟。葛維廉問：「你何能有此想法？」我說：我在農村工作久，也在地方政府負責多年，深知地方慈善機關、公益團體所作的事業如養老、育幼、濟貧、賑濟、造橋、補路、義學、義塚、捨藥、施茶等一切慈善公益事業，規模雖有大小，但都源遠流長，如有農村建設機關，誘導其自覺自動，加強其組織，改善其工作內容，兼顧積極生產建設，則將事半功倍。

大的建設，大的工程，政府說作就作，惟這些關於人民日常生活的瑣事，如家屋改良、衛生清潔和慈善事業等，就不是政府一紙命令就容易貫徹。要設法使人民自動來作，這些事不是小，而是有關係一個民族的文明與落後，這與政府工作毫不衝突，而是互相幫助的。葛維廉甚然其說，並言歐美國家，民間所做之公益成就，皆非政府力量所能兼顧。此與以後真能了解「社區發展」之說相同。彼表示願在職掌內盡力將農業推廣教育與基建事業配合。創辦基建有一基本態度，決不與人爭功，祇求事業之成功，如其他機關將配合所作之事，寫作他們所作的成果，亦聽其便

，故得人之助不少。

社區發展的新名詞

基建事業在木柵分院於四十三年從理論到行動，經觀察、演習到木柵樟腳等村實施衛生保健，生產文教，四十四年五月正式成立臺北基建輔導委員會，四十四年至五十一年民生建設單位，在全省逐年增長，正有蓬勃之象，此時有前在社會部主任之張鴻鈞兄由內政部社會司副司長黃永世陪同來天母農會人員講習所見訪，彼爲舊識，見面即直言彼在聯合國任職，負責推廣「社區發展」業務，與有關機關接洽，皆言「不能辦」，尤其是都市更不能辦，聽聞我努力之基層民生建設事業與彼推行之「社區發展」頗類似，將來請教。所謂「社區發展」(Community Development)之原則，係啓發人民自覺自動自發之精神，研究其地方環境需要，與人力物力之具備條件，設計公共福利之計畫，由人民組成一服務組織施行，政府作間接的輔導和支援。我問其聯合國之「社區發展」打算作些什麼工作？彼答：「尚無定論」。我又問社區發展打算在臺灣作些什麼？彼答：「更無確定」。我說：臺灣的基層民生建設，正與社區發展原則巧合，經數年之努力與探討，工作項目分生產建設、文化教育、衛生保健、社會福利四大類，無論鄉村與城市，可就其需要與能力所及，就此四項工作，分別緩急，選擇辦理。我介紹他們到木柵、樹林，及桃園、宜蘭兩縣所屬鄉鎮去實地參觀。彼聽聞後，高興的態度，至今猶能記憶。最後我問：聯合國推行「社區發展」

，有無經費幫助？彼答：「有，但祇作宣傳和訓練之用，對實施業務無幫助。」我鄭重的說：「彼曾在國內作過公務員，須知憲法規定：『中華民國基於三民主義為民有、民治、民享之民主共和國。』我等是實行三民主義中民生主義之內容，而辦理此事，有自勉與社教的作用，希望不要因聯合國的少數經費幫助，而將我們基於奉行民生主義之自有名稱，改作『社區發展』之生疏名詞。張答：社區發展係由英文 Community Development 翻譯而來，在國際間用 Community Development，中文用何名稱，則無限制。彼雖如此說，我總意識到土生土長的中國人姓名「基層民生建設」，將有改成洋名字的一天。以後聯合國開始「社區發展」的書刊源源而來，聯合國又要我介紹與此事有關之學者專家，將同樣寄些書刊去，我記得，我介紹了任覺五、湯惠蓀、劉修如、李守廉、李鴻晉諸兄。這些書刊理論多，辦法少，也介紹了些落後地區的工作現況，祇有少許一點一滴的工作，遠不及我們所做的充實。由張鴻鈞來談後，既慚愧又驚喜，慚愧的是因為忙，不看書刊，聯合國推行的「社區發展」，我根本不知道，驚喜的是憑個人的構想，竟遠超出聯合國專家羣之前，而經實行的經驗所得的工作範圍和方法，竟作了聯合國推行社區發展的範本。民國五十年曼谷會開東南亞社區發展工作會議，當時曾有中華民國國籍的人，將臺灣「社區發展」情形，向大會報告，其他與會的各國代表，都公認臺灣的「社區發展」在東南亞地區，遠較其他各國遙遙領先。其實在民國五十年，臺灣各鄉

村尚未開「社區發展」這個名詞。當時報告的臺灣「社區發展」，也就是臺灣的基層民生建設。

引起新聞界的重視

基建民生建設工作，在臺灣農村生了根，普遍的去向每一角落繁衍，大多數報社，均作實地訪問，有社論，有特寫，中國國民黨前中央第五組於民國五十一年十月將各報之社論特寫編成「基層民生建設實驗工作訪問實錄」，內有社論特寫三十餘篇，英文兩篇，凡一百二十餘頁。這些文字不是閉門造車，是親見親聞所寫下來的具體事實，對默默的基建工作者鼓勵甚大，中外人士閱覽之下，可以說：「一新耳目」，現摘錄一些片斷，祇能說舉個例，其實寫得好的太多太多，不能多錄，請當時寫社論、特寫諸先生和各報社諒解！尤其摘錄不得當，且有顛倒錯落，更請特別原有！

訪問實錄集成文獻

基層民生建設實驗工作訪問實錄，祇訪問臺北木柵首創鄉鎮和臺北其他鄉鎮，桃園縣部份，摘錄太少。更可惜重要的宜蘭和其他縣未訪問，均無記載。革命實踐研究院也招待各報社記者訪問一次，其採訪文字數見各報，惜未彙印成冊。此外蔣夢麟先生與任覺五、上官業佑兩兄共同發表「農村復興工作與基層民生建設實驗的回顧與前瞻」，中央第五組主任張寶樹兄也發表了「基層民生建設實驗工作推行情形與大陸鄉村建設及聯合國社區發展工作之比較研究」，中央第五組

又編印「觀察各地基層民生建設實驗村工作報告」，任覺五兄發表「臺北基層建設中心輔導委員會工作概況」，李守廉兄寫了一本「三民主義新社會建設」，我寫了一本「基層政治建設」，這是要辦基層民生建設之前寫的。開始辦基建時，寫了一篇具體而微的「基層民生建設」，作研究分院教課時的大綱，自始至終的推行計畫與各項文件，出自我手的極多。再基建會與臺北、桃園、宜蘭、臺中、彰化、南投、臺南、屏東各縣各實驗區均編印有有關文件。農復會還精印一本中英文對照「臺灣省基層民生建設實驗農村」，環境衛生實驗所和紅十字會出了大力，必然有文字的記載，不過我很少看見。

我們對倡辦基建工作，有一基本態度，雖然是在構想，在創造，是與有關機關作聯絡工作，但是我們不爭功、不諉過，參加此項工作的機關或個人，各作各的工作記錄，你說是你做的，他說是他做的，我們一概承認，只求能來熱烈參加或贊助，達到改善人民生活就可以了。所謂臺北基建會是藉革命實踐分院的支持，也就是分院主任任覺五兄的大力維護，能够推行到臺灣全省，也是覺五兄作了省黨部主委的熱心，我隨其到各縣發動倡導，我無任何名份，別人也無法稱呼我，有人誤稱為顧問，更有人誤稱為專家，很慚愧！我都不是。在省黨部的農運單位主管是李守廉兄，守廉兄與我是老同學，我稍年長，在推動的會上承他客氣，讓我先講。有人硬要問我是何職位？我祇好說：我是省民生建設委員會的委員之一。在木柵初辦時，前面說過，得到農復會

的援助，蔣夢麟主委、李循和秘書、許世鉅組長、柳錦霞技正，以後湯惠萍組長、熊鼎盛、林詩旦、林列各技正，都幫過大忙。執政黨中國國民黨作為政策上的推行，第五組上官業佑主任、張寶樹副主任、王總幹事家樹，均悉心擊劃，指助良多。後上官主任繼任省黨部主委，張副主任寶樹升充主任，繼續指導省黨部的李守廉兄和許多同仁，鼎力籌辦，分院的吳延祺、湯燦華、李仲達、易秋潭諸兄，和幾位青年才俊之士等等都出過大力，尤其是陳挺蘇兄負責久，貢獻大。宜蘭縣的趙中年、桃園縣的陳宜瓊先生等，國防醫學院副院長彭達謀、社會醫學系主任李宜果和環境衛生實驗所與紅十字會的許多先生小姐等，都貢獻了很多智慧和辛勞。當然地方人士如木柵的張榮森、劉山銘等還有許多出了心力未提到的，都是無名英雄，地方上努力的人士太多太多，無法列舉，此事曾為各方所稱道，民衆的讚許，說得上「盛極一時」過。但是業務一天一天的擴大，辦事的人，備極辛勞，尤其是經費要臨時向有關機關爭取，這當然是一件既費力又勞心的事。各單位主管人事變遷，大家都是忙人，對此事的看法有深淺不同，加上張鴻鈞受聯合國之命來推銷「社區發展」，而且少有許經費幫助的引誘，「基層民生建設」這塊招牌，必然受到收藏的命運，瓶子是「洋貨」，裡面裝的酒是舊的，希望不致有壞酒。

兩名並存成爲定案

在民國五十三年十一月中國國民黨九屆二中

全會前，我曾將我的意見告訴能參與的任覺五等諸兄，萬一討論基層民生建設與社區發展問題時，我建議在國際上用「社區發展」的英文名字 Community Development，在國內不妨仍用原來的「基層民生建設」名稱，因為望文生義是我們在奉行黨的主義、執行黨的政策，由黨以服務方式，發動民衆來作，可改變辦報的作風，藉此符合人民生活之需要。在國內基層民生建設之推行在倡言「社區發展」之前甚久，我們應有自信心，中國人或中國國民黨黨員之思想，並不一定落在聯合國專家羣之後，能參加此會的老朋友們，將此意見講過沒有，我不知道。國民黨九屆二中全會通過：「民生主義現階段社區政策」將正在推行的「基層民生建設」，改稱社區發展。五十四年四月八日由行政院頒布施行，後內政部擬定「社區發展工作綱要」報請行政院於五十七年五月十日頒令實施，五十七年九月臺灣省政府頒行「臺灣省社區發展八年計畫」，經費由土地增值稅撥付，由隨時張羅之貧民頓成有充裕支援之富翁，工作內容，仍照「基層民生建設」。凡事未決定前，可以貢獻意見，既決定之後，祇好一心一意的遵照執行，此即執政黨的「民主集中制」精神。木柵是發源地，我們仍在木柵繼續努力，主管社區發展的臺北市政府社會局人員與環境衛生處的主管，我們都曾請來會商過，不過因種種緣由，我們能幫忙的地區就有限了。以後也發生些有趣的事，基層民生建設要改稱社區發展，已決定而未改稱的時候，據說省府某最高主管去苗栗看了基層民生建設，非常欣賞，曾口頭表

示：基層民生建設與社區發展可並存，並命令於某星期日開了若干部遊覽車送省府職員去參觀。但是這是一件事，不好有兩個名稱。某曾任黨政高級人員看了苗栗基層民生建設，曾表示：這是中國國民黨做的一件很漂亮的事。我也曾到此地去參觀，其時早已改名社區發展，老百姓仍稱基層民生建設，我說：應該稱「社區發展」，得其回答說：基層民生建設說慣了，一時改不過來，而且「社區發展」在中文造句名稱上很彆扭，老百姓不易懂。我說：一切計畫、預算、公文書，都稱「社區發展」，久了自然非改不可。內政部有個社區發展研究訓練中心教育委員會，我受聘爲委員，也去參加幾次，除了知名的社會學專家外，有聯合國派來的專家，發了一些書，談的都是海闊天空的理論，也參加臺北市的社區發展參觀組織，除了原有一處軍眷區外，還被引導走上一公寓三樓一間屋裡去，既黑暗又污穢，恐怕是走錯了，又去了一處淡水河舊城邊一處違章建築區，祇有東倒西歪的破房幾間，還有人正在用油漆在破爛的木板牆上擦，太雜亂了！主管的較高級人員是否來看過？這數間人家遷到國民住宅去，附近一帶的廣大住戶，可享受整潔環境的賜予，否則就在原地改建一幢新樓房，貸給原住居民住，較年年補助清潔費節省得多，腦筋活用，何必如此呆板？內政部主任辦社區發展中心是譚貞禧兄，有一次在會議上他突然說：我是辦社區發展的先知先覺。我聽了很慚愧！後來在一次會議上有一位社會學者很堅決的說：談理論我參加，談推行辦法，我不參加。真不知爲何？不久，這

一外援機構，象徵式一點相對補助經費停止。實際的活動都在臺灣省政府和臺北市政府。

自助人助源遠流長

以後任覺五兄在木柵研究院退休，我亦超過古稀之年，在研究院無任何名份，但關於木柵基建或言「社區發展」事，仍儘量關注。原定在研究院旁之土地上，建一木柵模範社區服務中心，久未建成，仍多方繼續努力。土地是研究院的無問題，從前是以基建中心名義徵收的地，研究分院出的錢，由我代表基建會與張樹勳代表研究分院訂有合同，基建會要用人用地，分院應盡力義務協助。但附近居民為道路之事，久延不決，此

事促請吳延祺兄多方奔走協調，煞費苦心，陳挺蘇兄與木柵區公所老朋友切取聯繫，終於達成了。動工時我去看過幾遍，修成也去看過，直到業務開展，最下層書報室開放，預定去多留一些時，未乘公家車，搭公共汽車往，模範社區服務中心門前有站，車停舉步下車，一摩托車風馳電閃衝過，急縮步，毫釐之差，「可云險矣」！在書報室默坐長久，此事業已努力十餘年，今另有主管，推行另有組織，所謂「增加生產，改善人民生活」之目的既達，應樂觀其業務蒸蒸日上，該縮步時應縮步！前面談到過，基建會是依附在革命實踐研究院內的。覺五兄去，詹純鑑兄來，研究院同事兼辦基建工作的與詹洽辦工作時，詹書面

表示，基建工作已交政府辦，不必再管。詹與我是聯戰班第四期同學，他在省黨部和在中央黨部第五組接觸也多，深知他不願多管閒事的作風，洽商無益，何必爭論。惟「此事已交政府辦」之說有問題及保持成果之方法，不能不略抒己見，以作參考。乃將原擬送中央社工會農運小組之「社區發展與農村建設」一文（我參加農運小組十八年），略加刪改，特送研究院實踐月刊慶祝院長八秩晉八暨研究院成立廿五週年專號登載，以誌此事之經過。並特別說明：「基層民生建設」或「社區發展」推行的主要方法是：「自助人助」，「源遠流長」。辭句點到為止，而且以「社區發展」並論，免有爭論之嫌。

中外文庫之二 戴笠將軍和他的同志

喬家才 著

抗日情報戰

郵撥一四〇四四號中外雜誌社帳戶

第一集要目：虎穴游龍劉戈青。張家銓計擒酒井隆。淞滬指揮官楊蔚。胡子萍管人事交通。魏大銘建立通訊網。郝采蓮死裏逃生。王寶雲的悲壯故事。張秀君堅定沉着。張我佛立功異域。唐新與華中敵後工作。抗日硬漢張子奇。白世維一彈安華北。姜紹謨策反多奇謀。民運長才劉培初。汪祖華擅長訓練。書生法官沈維翰。邱開基促龍雲出兵抗戰及新增文稿多篇（定價捌拾元）第二集要目：王撫洲策動經濟作戰。王兆槐勇於任事。勞建白忠誠正直。金遠詢任重三湘。陶一珊戰訓有方。郭履洲鐵胆佛心。執法隊長毛萬里。馬志超忠直可愛。王孔安萬里壯行。中美合作憶蕭勃。周念行話少年遊。游擊能手阮清源。沉毅篤實張為邦。英邁練達楊繼榮。朱若愚堅忍實幹。簡樸勤謹。誠樸。黃加持取締幫會。王志超入死出生。吳景中政訓長才。王崇五進出山東。楊遇春。膽識過人。李葉超多面才華。樂書田「愚公移山」。吳安之錚錚鐵漢。謝鎮南報答知遇。羅敬殘而不廢等多篇（定價捌拾元）一、二集合售壹佰陸拾元。